

债券代码：188111.SH

债券简称：21 常通 01

债券代码：188349.SH

债券简称：21 常通 02

债券代码：188490.SH

债券简称：21 常通 0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2023年11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由受托管理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东海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对外披露的相关公开信息以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海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东海证券作为 21 常通 01、21 常通 02、21 常通 03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东海证券现就发行人上述债券涉及的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报告如下：

一、原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履职情况：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08-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苏亚常审〔2009〕128 号、苏亚常会审〔2010〕160 号、苏亚常会审〔2011〕45 号、苏亚常会审〔2012〕232 号、苏亚常会审〔2013〕152 号、苏亚常审〔2014〕0130 号、苏亚常审〔2015〕154 号、苏亚常审〔2016〕132 号、苏亚常审〔2017〕116 号、苏亚常审〔2018〕126 号、苏亚常审〔2019〕122 号、苏亚常审〔2020〕68 号、苏亚常审〔2021〕36 号、苏亚常审〔2022〕116 号和苏亚常审〔2023〕6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根据常州市国资委《市国资委关于市属企业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开招标结果告知函》，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主审会计师事务所为：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新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基本信息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南通市崇川路 58 号 6 幢 A2408 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

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况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职业资格，最近一年内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导致开展审计工作业务受阻的情况。

3、拟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安排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南通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将负责发行人2023年度审计等相关工作。

三、移交办理情况

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已完成移交办理工作。

二、影响分析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为发行人正常业务变动，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东海证券作为上述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